

## 國家人權委員會第1屆第50次會議紀錄

時間：113年2月27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

地點：第1會議室

出席委員：王幼玲、王榮璋、田秋堃、紀惠容、高涌誠、  
浦忠成、葉大華(公假)、蔡崇義、鴻義章

列席委員：李鴻鈞副院長

列席人員：李俊佺秘書長

主席：陳菊

執行秘書：邱秀蘭副執行秘書代理

紀錄：莫惠芬

### 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二、有關本會歷次會議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三、有關本會就監察院常設委員會移送之調查報告錄案情形，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四、有關本會陳情申訴案件批辦小組會議辦理情形，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五、有關本會「監督落實 CRPD 機制意見徵詢」成果說明，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請將調查發現之問題及建議，函送衛生福

利部參考。

六、有關「推動逐步廢除死刑」工作小組業務執行事項，報請鑒察。

決定：本案提下次委員會議討論，並請幕僚於下次委員會議前，另擇期召開專案會議。

七、有關行政院 113 年 2 月 5 日召開「禁止酷刑及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之待遇或處罰公約及其任擇議定書施行法」草案研商會議，茲就會後本會所研提第 5 條意見，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八、有關本會「赴加拿大訪查原住民族人權議題」出國報告，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九、有關本會自 113 年 2 月 28 日起至 113 年 3 月 31 日止辦理之會議及活動訊息，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 討論事項

一、王幼玲委員及高涌誠委員提案：有關本會「心理社會障礙觸法者處遇制度」專案，擬具結案報告及後續規劃，提請討論。

決議：結案報告依委員意見修正通過，於本會官網公布，並函送行政院、司法院及法務部參採。

二、王幼玲委員提案：有關翻譯美國密西根大學法學博士陳俊翰之博士論文《Equality, non-discrimination and reasonable accommodation: the 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CRPD) through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 三、蔡崇義委員及高涌誠委員提案：關於行政院「平等法(反歧視法)草案」之本會專章條文，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委員意見於本會出席行政院後續召開之諮詢會議時適時提出。

- 四、有關本會第1屆第30次及45次會議決議，就「境外學生在臺就學及勞動權益案」與行政部門研商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本案請葉大華委員、王幼玲委員及蔡崇義副主任委員擔任督辦委員，就「檢視現行法令及增修專法，以保障境外學生在臺就學及勞動權益」作為研討議題，與行政部門進行研商。

- 五、有關M君陳情申訴其女兒羅君因外國人身份就讀我國高中遭歧視，擬提委員會審議立案調查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依本會人權陳情申訴案件立案派查原則規定，立案調查。

- 六、關於本會參與憲法法庭113年4月至113年7月言詞辯論案件庭期規劃事宜，提請討論。

決議：依委員討論及研析結果：

- (一)「死刑案」以鑑定機關身分參與言詞辯論，請高涌誠委員擔任督辦委員並組成工作小組。
- (二)「受刑人勞作金案」以鑑定機關身分參與言詞辯論，請蔡崇義副主任委員擔任督辦委員並組成工作小組。
- (三)「禁止選前公布民調案」不參與。

## 臨時動議

- 一、王榮璋委員提：「國家人權委員會處理人權陳情及申訴案件作業程序」，於 111 年 8 月 16 日發布，依本會第 1 屆第 30 次委員會議決議試行一年，已於 112 年 8 月 15 日試行屆滿，請幕僚檢討研議後提出報告。  
決議：通過。

散會：下午 16 時 31 分

主席：陳 菊